



东营法院多维守护“朝阳花开”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李楠楠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法院如何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法治蓝天？《法治日报》记者近日从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了解到，该院始终坚持在惩防并举上下功夫，做实抓前端、治未病，全面提升未成年人犯罪防治水平，筑牢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堤坝。

关口前移源头防治

处理未成年人犯罪，一味重惩绝非解决之道，源头预防才是治本之策。东营法院不断创新工作方法，探索未成年人犯罪防治的新思路、新模式。

“本场的辩题是孩子要不要听家长话……”随着法官介绍完，一场由初中生作辩手、家长当观众，主题为“孩子要不要听家长话”的辩论赛在东营区人民法院拉开序幕。

今年7月，东营区法院“朝阳花开家长学校”揭牌成立，而这场比赛正是家长课堂的活动内容。记者了解到，今年，东营区法院已举办家庭教育讲座20余场次，6000多名家长从中受益。通过法庭教育、制发家庭教育责任告知书、发放关爱提示函等形式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已发出家庭教育令63份、关爱提示函191份。东营区法院还研发家庭教育指导评估线上系统，提供个案预约、线上会谈等功能，已委托司法社工对42个家庭跟踪指导。

除做好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以外，如何做好校园工作也是东营法院一直关注的焦点。

自2022年5月河口区人民法院在全国率先成立校园安全公益诉讼办公室以来，东营市已在10所学校设立校园安全公益诉讼办公室，对学生欺凌等不良行为提前干预，分类分级采取矫治措施，由事后消极惩罚转向事前积极预防。按照“线索发现+

会商评估+分类处置+反馈评估”的工作模式，对疑似学生欺凌事件，派出法治副校长、司法社工指导学校依法处置，打通学校、学生、家长之间的沟通壁垒，助力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校园氛围。

如今，东营区法院在多个学校安放“法葵青春驿站”，河口区法院开发“青春解语”App，利津县人民法院成立“小林护童”工作室，开通护童热线和法官信箱，多方途径守护好未成年人。此外，东营法院已建立未成年人审判社会工作站6个，均安排司法社工驻站，围绕预防、维权、矫正、指导四个方面开展工作，实现专业化办案与社会化帮教的有机衔接，2023年以来共对92人次持续帮教。

多维普法提升素养

飞行棋游戏与法治教育活动融合到一起，会碰撞出怎样的火花？

当禁毒知识被融入到飞行棋游戏中，棋子的每一次跳跃、棋手的每一次选择，都可能是一个禁毒知识点的揭示；当自护教育与飞行棋游戏结合，每一次前行都是对自我保护知识的深入探索……在东营法院，普法教育不再是枯燥的讲解，这种全新的普法方式让孩子们在游戏中学习了法律知识，提升了法治素养。

东营法院全方位引导未成年人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普法对象从学生扩展到家长、老师，普法内容覆盖未成年人成长的全环境。截至目前，东营两级法院院长均担任学校法治副校长，选派114名干警担任123所学校、幼儿园法治副校长、副园长，同时，招募志愿者组建法治教育、家庭教育、安全自护、红色教育4个宣讲团，今年以来讲授“友善校园”“你我伙伴”“预防欺凌”“网络安全素养”等系列课程153场次，开展开学第一课、送法进校园、送法进乡村等各类法治教育232场次。

今年暑假期间，东营区法院创新推出“志愿



服务+议事会”的开放日新模式，为孩子们带来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多元实践之旅。这场议事会的主题是“初中生如何发挥自身作用参与校园欺凌防治”，孩子们积极分享自己的见解和想法，共同探讨如何在校园中发挥自身及周边力量，抵制校园欺凌。

这种议事会形式是东营法院坚持多维普法、织密未成年人犯罪防治网络的生动实践。东营法院不断创新普法形式，在辖区学校开展青少年犯罪典型案例巡回展，选取典型案例开展模拟庭审、组织开展“少年中国·护宪微行动”线上模拟法庭体验活动、百个家庭观法院、百个班级进法院、法葵少年暑期法治素养提升营等活动，让学生由被动听课转变为“沉浸式”学习，提升法治宣传教育成效。

凝聚合力多方联动

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家庭、学校、社会等多方面的共同参与和努力。对此，东营法院坚持推动“法院+职能部门+社会组织”模式，持续健全校园欺凌防治、家庭教育指导、青少年法治教育等工作机制，与相关职能部门、社会机构达成共识，凝聚起未成年人犯罪防治的合力。同时，把精准帮教贯穿办案始终，紧紧围绕致罪原因开展帮教，2022年以来帮助25名涉罪未成年人重回正轨。对受侵害的未成年人及时采取必要的心理干预、司法救助等保护措施，对侵害未成年人的特殊职业人员依法附加从业禁止令，加强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的关爱保护。

4月30日，山东省首个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基金——朝阳花开·未成年人保护基金在东营揭牌成立。该项基金作为司法救助金的有益补充，重点救助案件审判、执行中发现的陷入困境的未成年人，进行个案帮扶以及青少年普法教育等，同时建立未成年人司法救助金提存制度，确保专款专用。

“未成年人救助问题一直都是我们关注的重点，基金的设立也进一步拓宽了涉案未成年人救助保护途径，多方力量的聚集更能助力做好关爱救助工作。”东营中院少审法官桑爱红说道。

此外，东营法院还探索建立了“党委领导、政府支持、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家事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将矛盾化解在萌芽、化解在诉前，启动“法葵少年”领航行动、“友善校园”共建计划等，让学生成为平安校园、和谐校园的建设者、参与者。

“以黄河入海的蓬勃力量共同守护未成年人成长，东营法院在做好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维护工作上永无止境，将以更高的责任感、使命感，推动构建未成年人犯罪防治体系，形成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工作格局。”东营中院副院长李金强说。

漫画/高岳

做好「法治育人」这道校园必答题

法治育观

“这项重要工作和法治宣传一样，你来再做合适不过”，2021年8月底的一天，我接到了电话通知，院领导的语气坚定有力。

不久，重庆市巴南区六部门联合发文，百余名法治副校长在新学期里正式“持证”上岗。我也在法院附近的龙洲湾小学接到了这项重要工作的聘书，开启了任期三年的法治副校长宣讲之路。

学校日常对接工作的是王老师，第一堂法治课便在她推荐的班级中开讲，通过PPT演示，我作了民法典专题宣讲，全校同步进行直播。宣讲中，我切身感受到了同学们对法治这门课的浓厚兴趣，在游戏网上充值和动物咬伤侵权的案例分析中，同学们争先恐后举手回答，各式各样的答案充满了想象力。

如何让同学们更容易理解法律知识，如何帮助和引导他们树立起法治意识和道德观念，在那堂法治课后，成为我脑海中时常萦绕的一道题。记得2022年5月在对毕业年级宣讲中，结合当时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典型案例，我对违法与犯罪、常见罪名和刑罚作了漫画辨析，并针对在校期间的不良行为和严重不良行为进行了现场剖析和检测。参与旁听的老师事后幽默地说，这种方式学生们连个瞌睡都不敢打。

随着国旗下法治宣讲、暑假安全法治教育等活动深入开展，我发现小学一年级的教学课程中，法治教育的内核就是“道德与法治”这门课。

为更好契合这门课程，我探索搭建一种体系化的“4+2+N”法治课模式，即把每年9月开学季、12月宪法宣传周、来年3月消费者权益保护日、6月毕业季这4个关键节点，与防不法侵害、校园安全这两个专题以及N场微课堂深度贯通，将听课对象固定为六年级和部分五年级学生，实现学期开学时的“第一课”到毕业前的“最后一课”全覆盖。在授课内容上，我以社会热点案件和法院审理的真实案例为切入点，对照4个关键节点分专题普及相应的法律知识，并用“实体法+程序法”的方式为师生们进行梳理答疑。

印象最深的一次课程是模拟遭校园欺凌后学生的内心世界，当我用一张白纸在师生们面前摆成一团然后再慢慢展开时，偌大的会场十分安静，只听得见纸张复原的声音。课后，有同学给我留言，分享其如何加强防范和预防，避免受到不法侵害。

法律知识不只是书本上的条文，更是一个鲜活的事例。法治教育，也不应局限于校园内的宣讲，更要在现实生活中帮助学生答疑解惑，端正价值。

在我的聘任证书中，收藏着一位学生的保证书。那是在一次校园法治宣讲后，针对存在的苗头性问题，校领导、班主任老师当晚和我一起去访学生家时，他在书房里流泻写下的“十个承诺”。

此后，我又对接联系了片区民警和区检察院干警，与学校周边文具店、餐饮等店主沟通交流，充分发挥校园周边环境“第二课堂”作用，凝聚守护学生健康成长的更多合力。

未来，我将继续在法治宣讲和法律咨询等方面为师生们做好服务保障，推动“4+2+N”法治课模式取得新进展，助力法治社会建设。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督察室副主任 李春光
本报记者 战海峰 整理

一台法治短剧调动学生参与积极性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 本报实习生 高硕

“‘更有魅力’直播间重磅推出e人宝典，只要9块9？是‘薅羊毛’？还是连环圈套？”

“真假难辨戴假面，AI换脸把人骗，数智生活有双面，学法懂法守安全！”

12月22日，第十五届“西检杯”西城区中小学生思想道德法律知识竞赛决赛现场，生动活泼的法治短剧表演引来现场观众阵阵掌声。这场由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检察院、西城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西城区教育委员会、共青团西城区委员会共同举办的活动，最终评选出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5名、最佳演员奖10名及最佳指导教师奖。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于今年正式实施，本届“西检杯”首次划定表演主题“法治少年”网事，照亮e路青春，采用线上录制普法短片预赛展演、线下表演法治短剧决赛比拼的竞赛模式，鼓励参赛选手培塑网络法治素养，传递网络青春正能量，经过预赛阶段激烈角逐，10支代表队脱颖而出入围决赛。

进入决赛的10支参赛队围绕数智时代网络诈骗、网络舆论、AI风险等热点问题，融合快板、朗诵、Rap、歌舞等多种表演形式，以生动的演绎展现出法治思想的内涵和法治文化的魅力。

为增强与观众的互动性和赛事的趣味性，决赛还设有未成年人法律知识问答环节，并邀请专家答疑解惑。题目设置围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热点问题，与剧目内容环环相扣。现场近三百名中小学生在踊跃竞猜，竞赛现场变身普法课堂。最终，北京育才学校代表队的法治舞台剧《熊猫爱吃巧克力》、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代表队的法治舞台剧《明明白白》勇夺桂冠。

赛后，西城区奋斗小学三年级学生唐米淇说：“希望通过我们的舞台提醒其他小朋友们，虽然AI技术正在快速发展，但也要看到其中的风险，学会保护自己，不轻信网络上的陌生人和奇怪的消息。”

北京市人大代表、北京市第四十三中学教师姚芸表示，“西检杯”中小学生学习思想道德法律知识竞赛以法治短剧的形式，充分调动未成年



图为北京育才学校代表队表演法治舞台剧。

张彬 摄

人学法、用法的积极性，引导未成年人强化尊法意识，营造健康积极的学校教学环境。

西城区检察院检察长张军说，在社会各界的共同呵护下，“西检杯”25年来不断延伸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触角，探索创新竞赛形式，成为全区乃至全市青少年思想道德和法治教育特色品牌。本届“西检杯”第一次采用“命题作文”的形式，锚定影响未成年人安全上网的突出问题。同学们在参与过程中提升对数据思维的把握能力、对信息舆论的辨别能力、对网络应用的驾驭能力和对用网风险的自护能力，让青春梦想与法同行。

教育基地里小讲解员传递法治正能量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李慧玲 杜鹏亮

12月15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市第二中学学生李俊成随参观师生走进阿勒泰市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便觉眼前一亮，早读课还穿着校服的同桌赛颐，此时换上了崭新的检察制服，神采奕奕向老师和同学们打招呼。

“1个小时前，我们还在一起上课，现在角色变换，他好像成了老师。”李俊成说。

赛颐并不是老师，在阿勒泰市检察院，他是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的小讲解员。今年5月，阿勒泰市检察院建设完善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向全市未成年人开展普法宣传、警示教育。普法教育需讲解，谁讲才能入心？经多方商议，该院尝试聘请在校学生担任小讲解员，以同龄人讲同龄话的形式，发挥“以点带面”的法治宣传效果。

随后，检察官在阿勒泰市24所中小学进行选拔，最终，10名热爱法律志愿服务的学生脱颖而出，经过培训，5月底，10名学生被正式聘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的小讲解员，他们利用周末、节假日向群众，尤其是同龄人开展公益讲解和普法宣传服务。12岁的赛颐便是其中之一。

“大家看，我们现在走进的是法治教育体验馆。你们知道吗？《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未成年人享有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参与权四大权利。我们拥有这么多权利，是不是就能为所欲为呢？当然不能，因为法律规定我们还有很多义务……”引导大家走进展厅，赛颐的讲解循序渐进，声音自信又清晰。

别看赛颐讲解起来得心应手，刚当上小讲解员时，也遇到过挫折。首次讲解，赛颐就遇到一批同龄学生，讲解过程中，不时有学生提出问题，这让机械练习、简单背诵的赛颐乱了阵脚，讲解时多次出现漏讲、重复讲等情况。讲解结束，赛颐对自己的能力产生怀疑。

知识不足，才怕提问。在检察官的帮助下，赛颐和其他小讲解员详细了解阿勒泰市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知识储备充足，赛颐小伙伴们对讲解工作有了底气。

“我们现在还是未成年人，不用负法律责任，学法干啥？”或是想捉弄同桌，李俊成向赛颐提问。

“我们已经12周岁了，按照法律规定，一些严重犯罪行为中，低龄未成年人也要承担刑事责任。”如今，面对提问，赛颐已十分淡定，他结合所学知识反驳，“在我们的学习生活中，法律武器也必不可少，比如，我们遇到辱骂、殴打、孤立等校园欺凌事件，可以向法治副校长：接到诈骗电话，要打110报警……”

这个回答赢得了同学们的阵阵掌声。一旁陪同的检察官结合典型案例，适时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犯罪普法宣传，引导大家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不过度好奇、谨慎交友，避免走入歧途。

「没有不成才的孩子」

□ 尚雨娟

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是未成年检察工作的重要部分。近两年，我在工作之外，对来自相关试点学校等共20个家庭进行家庭教育指导，都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2021年底，我们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员寻衅滋事案时，通过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进行心理矫正及家庭教育引导，使其在附条件不起诉期间成功返校，并被推选为班干部，在作出不起诉决定后顺利考入大学。这个案子对我触动很大，也使我更加坚信，只要家庭教育到位，未成年人犯罪现状一定可以得到改变。

就在这个案子办结不久，第一个家庭教育指导对象走进我的生活。单位一名干警找到我，说他的儿子才上小学一年级，就因为写作业家里经常鸡飞狗跳，这次更是被他爸爸用皮带抽了一顿，夫妻俩对孩子的教育问题非常头疼。

当这位干警红着眼睛跟我诉苦时，我深深地感受到她的无助。我也有两个儿子，大的读高中，小的才上幼儿园。虽然我工作很忙，但两个孩子的培养却没有耽误，也在陪伴孩子成长的过程中积累了很多方法。在日常工作之余我也经常和同事们探讨孩子教育问题，并得到同事们的认可。

了解完干警家的情况后，我只给她提了一个要求，从当天开始每天表扬孩子一件事，并重点表扬这件事背后孩子好的品质，比如孩子在家里主动帮家人做家务了，要表扬孩子勤劳，要表扬孩子有责任心。

“只做这一点就行吗？”干警诧异地看向我。我坚定地告诉她，是的，每天记录好孩子的变化，表扬的件数上不封顶，但每天一件是底线。

我知道，现在太多的家长对孩子的教育偏离了方向，他们只关注孩子的学习，只要认真写作业、能考高分就是好孩子，而一旦达不到他们的要求，除了批评、打骂，他们又一筹莫展。所以在这种环境成长的孩子们的自信心非常低，只有重塑他们的自信心才能让他们重燃希望。

果然，3天后这位干警就和我太神奇了，现在孩子居然开始自觉写作业。我说这就对了，因为你帮孩子重塑了自信，今后每天都要坚持表扬孩子，在表扬过程中帮助孩子树立良好品质，比如告诉孩子什么是自律、善良、勤劳、学习只是这些良好品质的外化，我们一定不能舍本逐末。

这位干警的家庭教育问题我跟进了3个月，每周沟通一次，每次通过她描述孩子在生活和学习中的表现来引导她如何从小事入手，帮助孩子树立良好品质，孩子的学习成绩有了明显提升。

后来因为口碑相传，不断有同事和朋友打电话寻求帮助，我帮助8个家庭做了家庭教育指导。通过跟进这8个一年级到六年级孩子的家庭教育，给我最大的感触就是：天下没有不成才的孩子，只有不会教的父母，而那些在初中高中问题不断的孩子，根源也是因为在他们小时候没有打下良好基础。

近年来，未成年人犯罪率不断上升，我也陷入深思：我们除了日常工作中针对罪错未成年人开展的工作之外，对那些因没有达到刑事责任年龄而不追究刑事责任的未成年人，他们的挽救和家庭教育指导如何开展？小学阶段及如何发挥家庭作用帮孩子们扣好品行的第一粒扣子？

一系列调研和思考后，未成年人犯罪治理三级干预在我大脑中有了初步模型：针对我们在办案过程中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建立与群团组织、社工机构的合作机制，对其开展一对一的教育帮扶，尽全力挽救一个个迷失的灵魂；针对在公安机关已有涉案记录，受到行政处罚，或因未达到刑事责任年龄不予立案的未成年人，对其开展专门课堂，使这些存在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在教育矫治过程中身心得到健康发展，步入正常的社会化成长过程，并对其监护人开展家庭教育指导，预防问题少年陷入犯罪漩涡；为筑牢未成年人品行根基，从源头治理未成年人犯罪，检察机关监督教育部门调整教育管理模式，将品行培养和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开展纳入与教学同等重要的年度考核和评优中。同时，针对未成年人校园霸凌等违法犯罪的发生作为重要扣分项，并对学校进行追责。

有了思路后，我在本地进行了调研，发现各中小学对于家庭教育指导没有具体落实的经验，对于家庭教育的效果持观望态度，而检察机关对于家庭教育指导实质开展也缺乏经验。

在工作之外对8个孩子进行家庭教育指导的经历给了我启发，能不能找一个小学作为试点？于是，内丘朝阳小学12个让家长和老师都头痛的孩子走进了我的工作和生活。通过每周一次，每次一小时和12个家庭进行座谈，面对面教授家长教育孩子的理念和方法，在两个月的试点中，12个孩子各方面都有了明显提升。

这样的效果迅速引起了主管教育局领导和相关部门的关注，他们主动找到检察院，希望我们能再拿一个学校做试点，让全县各中小学校长和相关教师进行同步观摩，在全县各中小学普及家庭教育指导工作。

这意味着我们未成年人犯罪治理三级干预工作的实质性开展，而更让我感到欣慰的是，本是工作之外的无心插柳，却成全了我们未成年人犯罪治理这篇大课题。

作者系河北省邢台市内丘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长垣检察构建数据模型 筛查校园周边隐患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本报通讯员 王源

近日，河南省长垣市人民检察院构建的“校园周边违规经营场所法律监督模型”在最高人民法院“监督模型库”上架。截至目前，除河南省多地检察机关应用外，已有广东、浙江、安徽、甘肃、贵州、江西等多个省份的基层检察机关应用该模型。

构建“校园周边违规经营场所法律监督模型”的初衷，来源于长垣市检察院办理的一起在校外未成年人聚众斗殴案。办案检察官发现，涉案未成年人在学校附近的一家小商店因买烟发生口角，继而发生殴斗。经进一步调查后发现，多所学校周边存在违规经营场所。

为精准高效排查出校园周边存在的各种隐患，长垣市检察院构建了“校园周边违规经营场所法律监督模型”，通过设定的法定距离范围，将向教育行政部门、市场监管等部门调取的学校数据及经营场所数据在地图上进行GPS定位，运用大数据模型进行碰撞对比，筛查出校园周边违规烟草经营主体19家。

“未成年人身心发育均不成熟，易受到周边环境的干扰，从而进行模仿，进而发展成抽烟、喝酒、出入网吧、酒吧等各种不良行为。经依法调查，发现多所学校周边均存在违规经营烟草情形，违反了未成年人保护法、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长垣市检察院依据“校园周边违规经营场所法律监督模型”发现的问题，向相关监管部门发出诉前建议，建议将学校、幼儿园周边作为重点监管场所，严厉打击校园周边违法经营现象，净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同时，加强对烟草经营主体的法律宣讲，要求其依法、依规经营，并在醒目处张贴“禁止中小学生吸烟”“不向未成年人售烟”等警示标志，大力宣传烟草专卖法律并明确举报投诉奖励办法，依靠群众力量，拓宽案件线索收集渠道。

接到长垣市检察院检察建议后，相关监管部门对学校周边存在违法经营的经营主体分别作出责令停止销售烟草制品、责令变更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没收违法所得等处理决定，校园周边环境得到净化，安全隐患得以消除。

长垣市检察院负责人表示，将严格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相关规定，借助大数据模型有效排查出涉及未成年人的隐患线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提升法律监督效能，凝聚社会共识，形成保护合力，给未成年人创造更好成长环境。